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南美蘭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Hainai Meilan International Airport Company Limited*

(于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357)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三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續聘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徐柏齡先生于股東特別大會上獲連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任期自二零零七年八月三日開始為期三年。

請參閱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四日海南美蘭機場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有關董事續聘的普通決議案已于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通過。

自二零零七年八月三日起，徐柏齡先生獲連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三年。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 和 13.74 條的規定，徐柏齡先生的必要詳情已載于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附注(H)中。

承董事會命
海南美蘭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張聰
董事長

二零零七年八月三日

中國，海口市

附注：截至本公佈的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共有七位成員，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張聰先生，董占斌先生，董桂國先生；及一位非執行董事：張漢安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柏齡先生，謝莊先生，馮征先生。

*僅供識別